

证券代码：831691

证券简称：三高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线上会议
3.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程耀强
6.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程耀强、胡嘉宁、王杰、王律恒、吴浴阳因新冠疫情封控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1）及《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公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程耀强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在 2021 年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拟暂不作本年度权益分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1.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续聘期壹年。聘用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我们未发现该公司及工作人员有任何有损职业道德的行为，也未发现公司及公司工作人员有试图影响其独立审计的行为。审计费用及其它费用，根据当年审计事项确定。审计期间的差旅费用由公司承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和公司监事会部分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